



关于山亭区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 2020 年 1 月 13 日在山亭区第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山亭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山亭区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预算草案提请区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聚力“先把经济搞上去”，全面落实“六稳”工作要求，担当作为，狠抓落实，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进、进中向好，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2019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3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调整后预算，下同），增长 3%。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59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增长 8.7%。全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305 万元，加上返还性收入 9487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530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866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059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8014 万元，调入资金 30000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73368 万元。全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5952 万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106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4527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289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73368 万元。收支相抵，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2019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8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增长 9.7%。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26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增长 13.3%。区级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871 万元，加上返还性收入 425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951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003 万元（超拨镇街转移支付资金），债务（转贷）收入 1059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8014 万元，上解收入 15302 万元，调入资金 30000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35534 万元。当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2645 万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106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289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35534 万元。收支相抵，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763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增长 223%。政府性基金收入 176347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893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5061 万元，上年结转 3839 万元，区级政

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244180 万元。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2146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增长 245%。政府性基金支出 214675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 55 万元，调出资金 1953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826 万元，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244180 万元。收支相抵，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92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87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8787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10461 万元，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39248 万元。收支相抵，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221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5%。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213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7.9%。当年收支结余 807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46030 万元。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在人大依法监督支持下，财税部门坚决贯彻区委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区人大有关决议，不断创新工作思路，努力破解收支难题，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各项工作取得新的成效，圆满完成了区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的各项任务目标。在预算执行中，重点做了以下工作：

（一）聚力抓好增收节支，财政运行更加平稳。面对宏观经济下行、大规模减税降费等不利影响，主动担当聚财之责，千方百计抓好挖潜增收、向上争资、融资贷款等重点工作，切实提高资金统

筹能力，进一步增加财政可支配财力。一是向内挖潜。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组织收入工作，多次召开区委常委会、区长办公会、专题会议研究部署。认真研判经济运行走势，实事求是确定收入预期目标，落实征管责任，强化考核激励，有效调动各级各部门征管积极性。完善财税联席会议制度，财税部门密切协作配合，加强收入跟踪分析，及时掌握进度和动态，积极应对各种困难和挑战，增强组织收入的预见性和主动性。强化重点税源监控，完善涉税信息管理，加大税务稽查力度，努力挖掘增收潜力，做到应收尽收。严格依法依规组织征缴政府非税收入，实行票据源头控管，对重点收入项目加强监督检查，努力增加财政收入。二是向上争资。抢抓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乡村振兴战略等政策机遇，落实“三倒”和“六个一”工作推进机制，多方捕捉信息，认真研究政策，科学规划项目，积极向上反映我区工作成效和现实困难，千方百计争取上级政策和资金扶持，确保利益最大化。我区被纳入“三保”省级重点关注县，全年争取到位上级财政性无偿资金17亿元、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6.5亿元，有效增加我区可用财力。三是向外融资。坚持融资发展理念，加快推进融资平台改制转型，坚持走市场化的路子，吸引金融和社会资本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减轻财政直接投入压力。共谋划融资项目6个，已到位8.8亿元。同时，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和其他一般性开支，盘活财政存量资金8785万元，集中财力支持发展和改善民生。

（二）聚力落实积极政策，服务发展更加有效。紧扣“先把经济搞上去”，充分发挥财政政策和资金的引导作用，精准实施财税

政策“组合拳”，加快推动新旧动能转换，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做好“减法”。坚持领导、宣传、核算、监督“四个到位”，加速推进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深化增值税改革、降低社保费率等“一揽子”减税降费政策落地实施，组织开展涉企收费清理，及时调整公布收费项目清单，确保把该减的税减到位、把该降的费降到位，让纳税人及时享受到政策红利。初步统计，累计减轻企业负担 9896 万元，惠及企业 3.4 万户次。二是做优“加法”。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作用，转变扶持方式，持续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科技创新、技术改造和品牌建设等方面的支持力度，推动转型升级与创新发展。枣庄市食品产业集群转型升级项目获得省级补助 500 万元，全市唯一。东粮生物等 7 家企业被认定为省市级技术中心、“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天畅环保获枣庄市市长质量奖，同泰维润等 5 家企业获枣庄市品牌建设奖，海川重工完成股份改制，牛电科技等 12 家企业完成企业上云“云服务券”兑付，新增院士工作站 2 个、规上企业 2 家，累计拨付财政奖励资金 294 万元。组建山东弘道财金有限公司，积极对接市级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撬动金融与社会资本支持新产业培育。拨付“双招双引”工作经费 127 万元，全力推进以商招商、驻点招商、委托招商，创新推行全程代办、帮办服务，全力支持引进关键产业重大项目。设立外经贸奖励发展资金 300 万元，实施外商引商行动，加大外资引进力度。开展中小企业转型升级与高质量发展专题培训，落实大学生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支持优选青年人才工作，探索建立财政支持人才工作的长效机制。支持城市及开发区道路、供水、排

水、排污等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府前东路改造，北京西路开工建设，东西鲁棚改一期完成回迁安置，集中供热、翼云山水厂改扩建等工程加快推进，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城市品质显著提升。拨付 2386 万元，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三）聚力支持乡村振兴，资金投向更加精准。围绕打造乡村振兴山亭样板，加快推进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争取上级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 3.58 亿元，区级整合 8110 万元，集中财力解决乡村振兴关键问题。支持打好脱贫攻坚战，争取中央和省市扶贫专项资金 7161 万元，区本级安排 1240 万元，支持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加强扶贫资金监管力度，完善扶贫资金动态监控机制，组织开展财政扶贫资金专项检查，抓好市委专项扶贫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确保扶贫资金安全高效使用。全国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区建设扎实推进，环岩马湖、环翼云湖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成效初显。聚焦产业振兴，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耕地质量，支持建设高标准农田 2.4 万亩。及时足额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319 万元，保护种粮农户积极性。发展特色林果和优质杂粮产业，引进新品种 30 余个，新建杂粮基地 5 万亩。支持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创建，新增“三品一标”认证 12 个、省知名农产品企业品牌 6 个。完善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发放“政融保”支农融资资金 160 万元，农业信贷担保在保户数 94 户，在保余额 4610 万元。推进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参保面积 52.8 万亩，财政补贴保费 698 万元，理赔 634 万元。聚焦人才振兴，健全基层农技推广人才服务保障机制，支持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工程，举办农业技术培训 12 期，培训 1587

人次，鼓励各方人才参与乡村建设。聚焦文化振兴，支持实施乡村记忆、村居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聚焦生态振兴，拨付 8386 万元，支持镇域路域环境整治、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四好农村路”建设、农村水源地保护和污水处理；拨付 3256 万元，新建美丽乡村 31 个，完成农村厕所无害化改造 8400 户。聚焦组织振兴，拨付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 1988 万元，充分调动村班子和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拨付 1880 万元，支持第一书记和“万名干部下基层”乡村振兴服务队开展工作。

（四）聚力优化支出结构，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坚持厉行节约、精打细算，集中财力坚决兜住“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底线。2019 年，全区民生支出 20.3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82.6%。“保工资”方面，开设区级和镇街工资专户，补发了物业补贴、年终一次性奖金和事业单位应享受政策人员车补，提高了取暖费、基层特岗补贴标准，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保运转”方面，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基本支出预算定额管理，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切实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加强对机构改革的经费保障，确保机构改革顺利推进。“保基本民生”方面，拨付 4073 万元，足额发放城乡低保、五保供养补助。拨付 1.29 亿元，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并提高 65 岁及以上参保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拨付 1072 万元，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政策。孤儿和重点困境儿童基本生活费发放标准分别提高至每

人每月 920 元和 500 元。拨付 2.2 亿元，用于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政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均补助标准从 490 元提高到 520 元。拨付 4218 万元，支持基本公共卫生及基本药物制度改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助标准从 55 元提高到 69 元。区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投入使用，新增床位 528 张。拨付义务教育经费 5325 万元，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拨付 310 万元，积极落实各项教育资助政策，用于贫困学生补助、建档立卡学生免学费等；拨付 8812 万元，支持学前教育和义务教育标准化建设、农村薄弱学校改造及教育三年提升计划实施。拨付 3283 万元，推进与翔宇集团合作办学，撬动山亭教育腾飞。拨付 767 万元，支持文化事业发展，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围绕“稳就业”，拨付 1323 万元，落实退役士兵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及社会保险接续政策。同时，对公安、司法、检察院、法院等政法工作经费给予重点保障，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开展，维护社会稳定。

（五）聚力推进改革创新，财政管理更加高效。坚持改革创新，进一步完善制度、创新机制，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加强综合预算管理，加强各类资金的统筹衔接，优化资源配置，增强政府统筹能力。政府预决算、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进一步细化，积极推进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工作，财政透明度不断提升。印发《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山亭区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厘清财政与部门绩效管理的职责边界，初步构建了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选取第三方机构对区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四十中西

校、府前东路改扩建等9个重点项目和6个预算单位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资金分配直接挂钩。充分发挥财政监督作用，结合各级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和主题教育专项整治，开展公务卡、三公经费、扶贫资金、减税降费、民生资金、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等专项检查，推进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和漠视群众利益等专项治理，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支持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妥善处置存量债务，政府隐性债务压减率居全市第一。政府投资评审职能进一步强化，完成评审项目73个，评审资金11.5亿元，审减资金1.7亿元，审减率14.8%；政府采购监管更加有力，完成招标采购项目242个，预算金额3.3亿元，成交总金额3.1亿元，节约资金1679万元，节支率5%；完成协议供货项目1148个，预算金额5083万元，成交金额4613万元，节约资金470万元，节支率9.2%。建立国有资产报告制度，首次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综合报告。国资国企改革取得重大进展，印发《山亭区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整改提升工作方案》和《山亭区区管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试行方案》，对国有重点企业实行派驻财务总监制度，建设智慧国资监管平台，完成区属企业公务用车改革，完成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审计监督和巡视巡察监督，切实提高依法理财水平。同时，高度重视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按时办结建议提案8件，办件质量和满意度不断提高；以主题教育和干部作风建设年为抓手，开展学标对标活动，持续加强财政系统党的建设和党风政风行风建设，不断提升财政干部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为做好财政财务工作打下

了坚实的基础。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在极为艰难的情况下全区财政运行仍然较为平稳，工资发放、民生支出和重点项目建设得到了较好保障，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没有因为资金困难出现大的问题，促进了各项事业有序发展，维护了社会稳定。这是区委、区政府科学决策、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区政协及代表委员们加强监督、有力指导的结果，是各级各部门以及全区人民共同努力、顽强拼搏的结果。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改革发展仍面临很多困难和问题。一是我区经济总量偏小、产业结构欠优、接续税源不足的问题仍未根本缓解，受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和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影响，财政持续增收难度加大。二是我区现有可用财力仅能维持“三保”支出，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民生领域补短板、经济发展提质增效等重点支出资金需求巨大，还要偿还到期政府性债务本息和兑现企业优惠政策、往年工程欠款等，已远远超出财力承受能力，给财政运行带来了很大风险。三是从近年来各级巡视巡察、审计和财政监督情况看，一些镇街和预算部门违反财经纪律问题时有发生，预算绩效激励约束作用还不够强，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绩效还需进一步提升。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底线思维，研究采取更有效有力的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2020年预算草案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做好经济财政工作十分重要。

（一）2020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根据当前财政经济形势，按照区委总体部署，2020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及各级经济、财政工作会议精神，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聚焦“先把经济搞上去”，紧紧围绕区委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贯彻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重点保障实施“四大战略”和“六大工程”，坚决支持打赢三大攻坚战，全面支持做好“六稳”工作，统筹推进抓财源、促增收、保重点、惠民生、提绩效、防风险等各项工作，保持财政平稳健康运行，为建设生态宜居、富美融通的幸福新山亭提供坚实保障。

（二）2020年预算编制基本原则

1. **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根据经济发展形势和财源建设实际，科学测算财政收入，合理确定收入预期，量入为出、量力而行，兼顾实际需要与财力可能，科学安排各项支出，确保财政收支综合平衡。

2. **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遵循“基本支出足额安排，项目支出从紧预算”的原则，在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前提下，根据事业发展重心和轻重缓急，压缩非急需、非刚性项目，强化对基本民生支出保障力度。

3. **坚持规范管理、注重绩效。**严格预算约束，无预算不开支，有预算不超支。规范专项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改变“重分配轻管理”工作理念，实现绩

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评价全覆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2020 年收支预算总体安排

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和国家大规模减税降费、提高收入质量政策导向，综合考虑经济发展不确定因素，参考省市区主要经济预期指标，对 2020 年收支预算总体安排建议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意见

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52860 万元，增长 3%。加上预计返还性收入 9487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530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87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289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预计 228636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54909 万元，增长 3.6%；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70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4527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200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安排 278636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需调入资金 50000 万元。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2828 万元，增长 3%。加上预计返还性收入 425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951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289 万元，上解收入 15300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预计 194177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34977 万元，增长 5.5%；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7000 万元，结转下年 2200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安排 244177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需调入资金 50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意见

2020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78070 万元，增长 1%；加上预计上级补助收入 11726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826 万元，区级

政府性基金总收入预计 189796 万元。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147241 万元，降低 31.4%，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9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55 万元，调出资金 390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600 万元。区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安排 189796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意见

2020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33900 万元。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22900 万元，调出资金 11000 万元。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安排 33900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意见

2020 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31107 万元，增长 7.4%。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24822 万元，增长 2.9%。当年收支结余 6285 万元，累计滚存结余 52315 万元。

5. 重点项目预算安排情况

汇总区级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合区级财力情况，除保障人员经费和基本运行支出外，安排重点支出情况如下：

(1) 教育专项资金 34165 万元。其中：实验五小建设（含附设园）11050 万元，实验六小建设 7820 万元，大班额工程及配套经费 5478 万元，义务教育保障机制改革经费 4498 万元，翔宇中学建设政府购买服务 1500 万元，新源实验学校维修改造 1287 万元，寄宿生生活补助 741 万元等。

(2) 农业农村及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5379 万元。其中：乡村振兴安排 4000 万元（含美丽乡村、人居环境整治安排 2500 万元，其

他 1500 万元），国家农业综合改革试点专项安排 1250 万元等。

（3）扶贫资金 1576 万元。其中：扶贫专项资金 1316 万元，扶贫工作经费 110 万元，扶贫干部津贴 84 万元，扶贫专干补助 66 万元。

（4）城建及交通工程资金 29236 万元。其中：镇域环境综合整治 2200 万元（含公路绿化管护经费），“户户通”工程奖补资金 2000 万元，住建以前年度工程款（依协议）3073 万元，城建经费 1440 万元，城乡环卫一体化奖补资金 1000 万元，紫云湖工程款 500 万元，环卫管养经费 547 万元，园林管养经费 365 万元，城乡生活垃圾焚烧费 313 万元，城乡公交车运营补贴 464 万元，以前年度交通工程 6203 万元，农村公路养护 248 万元，购置新能源公交车 500 万元，村道安防、危桥改造工程 600 万元，半湖至码头国防公路 1136 万元。

（5）开发区工业地产及产业基金等专项 115000 万元。其中：工业地产及开发区配套 55000 万元，产业基金 55000 万元，清理僵尸企业 5000 万元。

（6）城市规划馆升级及规划专项资金 2000 万元，其中：城市规划馆升级 1500 元，城市规划设计 500 万元。

（7）棚户区改造区级配套资金 30000 万元。

（8）招商引资专项经费 950 万元。

（9）预备费及其他支出安排 36766 万元。其中：预备费 4500 万元，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32196 万元，对口援疆支援支出 70 万元。

三、2020年重点工作

为完成2020年预算任务，我们将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更高的站位、更实的举措，着力做好“生财、聚财、用财、理财”文章，努力实现财政收支预期目标。

（一）坚持生财有道，着力推动实体经济发展。全面落实各项财税扶持政策，加快培育新的财源税源增长点。牢固树立创新驱动发展理念，加大专项资金统筹整合力度，用活用好产业发展基金，支持新旧动能转换重点项目，用足用实财政政策工具，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支持产业做大做强。通过贷款贴息、股权投资、风险补偿、事后奖补、争取上级政策性扶持等方式，聚力支持实施“双招双引”突破工程、产业转型升级工程、重点企业培壮工程，支持企业技术改造、技术革新和高层次人才引进，促进骨干优势企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落实好减税降费各项政策，支持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支持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激发开发区活力，做大做强园区经济。继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进一步兜清国有资产家底，实现所有国有资产全盘清、全监管、全盘活。加快组建产业集团，推动国有资本优化调整，稳妥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推动国有企业建立现代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企业管理层薪酬制度，推进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研究吃透政策，把握好上级扶持重点和投资方向，最大限度争取上级政策和资金扶持，夯实财源基础，优化财源结构。

（二）坚持聚财有方，着力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坚持稳增长和优结构并重，加大镇街收入及可支配财力的考核权重，切实提高各

级抓征管、促增收的积极性。强化任务责任落实，倒逼时间、倒推任务，确保各类税收及时入库。健全完善税收保障机制，发挥财税联席会议作用，探索应用“大数据”手段，大力开展社会综合治税，加强重点企业、重点工程动态监控，深入挖掘税源潜力，促进税收的稳定增长。强化税收专项稽查，集中排查漏征漏管，畅通举报渠道，严厉打击偷逃骗税行为。坚持企业纳税排行榜制度，营造纳税光荣、争做贡献的良好氛围。严格实行财政票据源头控管，加强非税收入征缴管理力度，确保及时足额入库。加强新的财政体制和激励奖补政策研究，全力争取政策资金支持，最大限度地将体制红利转化为可用财力。盘活用好财政资金和国有资本，搭建政府投融资平台，瞄准棚户区改造、乡村振兴、生态环保、基础设施建设等短板弱项，积极对接协调，吸引更多的社会资本参与项目建设。

（三）坚持用财有度，着力兜牢“三保”支出底线。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精打细算、厉行节约，继续大幅度调整财政支出结构，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和经费追加，从严安排“三公”经费预算，以“压一般、保重点”为原则，统筹财力做好“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工作，着力解决老百姓关心关注的重点难点问题，努力让人民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加强工资专户管理，实行封闭运行，确保工资按时发放。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稳步提高城乡低保、抚恤优待、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升社会保障能力。加大教育资金投入，支持“县管校聘”、中小学校长职级制等改革，新建实验五小、六小，推进教育资源均衡配置。继续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丰富基层群众文化生活。安排基

本药物制度、公共卫生服务资金，支持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加快推进“健康山亭”建设。聚焦“五个振兴”“六个好”，加大涉农资金整合力度，全力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样板工程，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优化财政资源配置，继续支持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千方百计多渠道筹集资金，倾力办好民生实事，支持实施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加快推进东西鲁棚改二期安置房、十字河片区综合开发改造、城市道路改扩建、集中供热、翼云山水厂提升、四好农村路和开发区“六网一厂”等重点项目建设。

（四）坚持理财有法，着力提升财政管理绩效。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完善零基预算和项目库管理，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切实做到无预算不支出。坚持据实申请、据实审核和据实拨付的原则，硬化预算约束，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严格控制追加支出，增强预算的严肃性。加强对行政事业单位政府采购、资产购置、政府购买服务的预算管理，严格做到“先预算、后采购”。积极配合落实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和国有资产监督改革举措，加快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工作，落实好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加强财政专项和重点领域资金绩效评价，注重结果运用，切实把钱花在“刀刃”上、用在关键处。坚持问题导向，建立健全覆盖财政运行全过程的监督机制，常态化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全方位保障财政资金安全。做好政府预决算、绩效评价等信息公开，着力打造阳光财政。健全完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开展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贯彻落实情况检查，进一步规范财政财务管理。继续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切实维护财经

秩序。严格落实政府性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稳妥推进政府隐性债务化解，坚决守住政府债务风险底线。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审计和社会监督，大力推进法治财政建设。抓好财政改革创新和队伍建设，着力补短板、强弱项、激活力、抓落实，形成更加科学、规范、高效的财政运行新机制。

各位代表，不忘初心再出发，牢记使命勇担当。新的一年，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支持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攻坚克难，锐意进取，确保财政经济健康稳定运行，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谱写山亭发展新篇章做出新的更大贡献！